

证券代码：300771

证券简称：智莱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4-050

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18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鸥先生主持，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审议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，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信息公允、全面、真实地反映了本报告期财务状况，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1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继续开展期货套期保值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（含子公司，下同）继续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公司章程及公司《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仅用于规避原材料价格波动等风险，不作为盈利

工具使用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公司继续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事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公司继续开展期货套期保值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52)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 3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 年 10 月 30 日